

穀保家商家長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記錄

壹. 會議時間：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 19:00-21:00

貳. 會議地點：穀保家商鼎新樓五樓視聽中心

參. 介紹與會人員：嚴英哲校長依簽到表順序介紹與會來賓

楊元甫會長	陳明欣副會長	蔣志娟副會長	許銘忠副會長
劉宇婕常務委員	廖秋月常務委員	張淑玲委員	陳韻琇委員
林麗秋委員	陳怡君委員	賴明惠委員	楊紫鷹委員
洪淑如委員	楊麗萍代表	潘韞升代表	陳佳瑜代表
魏豪成代表	李政晏代表	林首慈代表	余佩玲代表

肆. 主席姓名：楊元甫會長(107-108 學年度家長會會長)

紀錄：翁瑞敏

伍. 主席致詞(楊元甫會長)：

校長、主任們、榮譽會長、與會的家長代表大家晚安，很高興在中秋連假前與大家見面，首先先向各位報告，今天家長會將會提出新的組織章程提案，也會在議程中做討論，不過在新的提案未通過之前，我們仍依照之前的組織章程進行，109 學年度家長會會員代表總人數 55 人，目前代表出席人數 19 人，已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 19 條第 1 項規定，會員代表大會應有會員代表總數四分之一以上出席，爰本代表大會會議開始。

我在家長會擔任會長職務有二年了，在這期間多次處理家長與學校之間的事情，從中我有很深的感受，希望家長都能善待每位對你孩子嚴厲的老師，也就是不要逼老師放棄教導你的孩子，更希望大家能共同關心學校多參與家長會的活動，你的建言不一定會讓你的孩子得到甚麼立即的效益，但這是對未來的教育而努力，再次感謝大家。

陸. 校長致詞(嚴英哲校長)：

一、 介紹各處室主任：

學務處王泰雄主任	教務處江俊瑩主任	實習處蘇素華主任
總務處黃玉芬主任	輔導室馬旭主任	人事室郭芫榕主任
會計室陳娟玉主任	訓育組劉哲惠組長	生輔組黃慶昌教官

設備組張玉玲組長 訓育組翁瑞敏小姐 生輔組林春婷小姐
班聯會會長藍佩如同學 班聯會副會長鄭宇岑同學

二、校務概況報告(嚴英哲校長)：

會長、榮譽會長、各位家長、穀保的同仁及兩位學生代表大家晚安！

(一)、首先先向各位家長報告學校招生情況，今年新生總共招收 662 位，與去年相較約略減少 20 人，學校招生情形整體表現應屬中上，這要感謝穀保的老師與同學，大家都在默默的做好自己份內的工作，造就即好的招生口碑。

(二)、簡單介紹學校各行政單位所進行的業務：

教務處：協助學生建立個人學習歷程規劃未來升學管道。

學務處：嚴格但合理的管理學生品德與生活常規。

實習處：負責專業技能及各項檢定業務。

輔導室：按教育部規定編制設置輔導老師名額，祈能適時輔導更多需要幫助的孩子。

總務處：負責學校修繕及各項採購招標作業

人事室：負責全校人事行至事務

會計室：負責全校會計庶務

(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這是政府極力推動的政策，有二年期及三年期，高中職應屆畢業生只要滿 18 歲不一定要急著升學，透過這個方案，由政府認定優質職缺同時輔導學生至喜歡的優質職場累積工作經驗，只要媒合成功，每月可獲得由政府核撥 5000 元及勞動部補助 5000 元，直接匯入「青年儲蓄帳戶」中，完成後二年期提領 24 萬，三年期可提領 36 萬，等想念書時再繼續就學，詳細資訊已掛在校網上，家長若有興趣，可至校網瀏覽。以上是我本學期的報告，謝謝大家。

柒. 會務工作報告(學務處王泰雄主任)：

109 學年度會務成果報告，詳如 109 學年度第 1 次家長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手冊第 12 頁至 13 頁。

捌. 提案討論：

案由一：108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報告及經費決算案，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本學年家長會會務報告詳如第 12 頁至 13 頁；經費決算表業經擬妥，如第 14 頁。

決 議：經出席代表全數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109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計畫及預算案，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本會組織章程之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二)本學年度家長會經費預算表詳如第 16 頁。

決 議：經出席代表全數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選(推)舉家長會委員、特殊教育委員及財務委員。

說 明：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四條之規定辦理。

決 議：經「推舉」方式產生家長委員 17 員，特殊教育委員 1 員，財務委員 1 員。

家長會委員名單：

陳明欣	蔣志娟	許銘忠	劉宇婕	廖秋月	張淑玲
陳韻琇	林麗秋	陳怡君	賴明惠	楊紫鷹	洪淑如
楊麗萍	潘韞升	陳佳瑜	魏豪成	李政晏	林首慈
余佩玲					

家長會特殊教育委員名單：林首慈。

家長會財務委員名單：蔣志娟。

案由四：選(推)舉家長會常務委員。

說 明：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五條之規定辦理。

決 議：經「推舉」方式產生家長會常務委員 9 員。

家長會常務委員名單：陳明欣、蔣志娟、許銘忠、劉宇婕、廖秋月、林麗秋

賴明惠、楊紫鷹、林首慈。

案由五：選(推)舉家長會會長及副會長。

說明：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五條之規定辦理。

決議：經「推舉」方式產生家長會會長 1 員和副會長 4 員。

家長會會長：陳明欣。

家長會副會長：蔣志娟、許銘忠、劉宇婕、林首慈。

案由六：請選派會員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請討論。

說明：本屆家長會長等尚未選(推)產生，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授權家長委員會執行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事項，選派家長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

決議：經委員會決議，選派會員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如下表。

參與會議名稱	委員名單	參與會議名稱	委員名單
校務會議	陳明欣	教師評審委員會	楊元甫
輔導工作委員會	林首慈	課程發展委員會	陳明欣
教師專業發展會議	蔣志娟	霸凌因應小組會議	劉宇婕
學生獎懲委員會	許銘忠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林麗秋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廖秋月	團膳委員會	賴明惠

案由七：重新修訂新北市穀保家商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新北市教育局來函(發文日期:109 年 9 月 22 日，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 1091802613 號)，依旨揭範本修正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以符合本市家長會辦法相關規定。

(二) 新北市穀保家商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新修訂草案(詳如第 3 頁至第 10 頁)

決議：經出席代表全數無異議通過。

玖. 臨時動議：無

壹拾. 印信交接 恭喜陳明欣會長當選

壹拾壹. 現任會長報告(陳明欣會長)：

校長、各位行政主任、各位前輩、家長委員大家好，謝謝大家給明欣這個機會擔任本屆的家長會長，能與各位前輩一起為穀保服務，

更要感謝今天新上任委員及之前各屆的會長及副會長謝謝你們在百忙之中能參加這次的家長會我覺得父母的行為是孩子學習的對象各位對教育的付出與關心也會成為我們下一代小朋友的典範同時也期望與校方有良好的互動。按往例新任會長會舉辦一場交接典禮屆時我會委請學務處協助安排通知各位委員與前輩，歡迎屆時大家共襄盛舉，期望我們能攜手一起為穀保服務，謝謝大家。

壹拾貳. 散會